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3443)

內付已資郵國

證許局郵台北
號333第北台

簡郵內國

者號遞區郵資
書寫正確郵遞
未，應按信函交

第1聯

* A 4 0 0 2 1 6 *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216

股東 台啟

※※※※※※※※※※※※※※

※ 本 次 股 東 常 會 ※

※ 恕 不 發 放 紀 念 品 ※

※※※※※※※※※※※※※※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illegible]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38號
壹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開 會 通 知 書

一、茲訂於民國106年5月18日上午9時30分假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六路10號3樓舉行本公司106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2.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3.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報告。(二)承認及討論事項：1.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2.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3.核准本公司內部規章「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三)選舉事項：全面改選董事九名(含五名獨立董事)。(四)其他議案：核准解除董事就業禁止限制之議案。(五)臨時動議。

二、盈餘分派案主要內容：每股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新台幣3.5元，合計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469,041,689元。

三、1.本次股東會董事應選人數：董事9人(含獨立董事5人)。
2.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董事：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曾繁城、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何麗梅、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侯永清、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代表人：陳超乾】、【獨立董事：劉文正、任建藏、王文宇、吳重雨、金聯舫】。
3.各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之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四、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於股東會決議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就業禁止案，有關新任董事兼任內容，將於股東會決議本案時補充之。

五、本次股東常會，其各項承認案及討論案，將於逐案討論後併同董事改選案，同一時間進行投票表決及選舉並分別計票。

六、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七、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6年4月17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八、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6年4月18日起至106年5月15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九、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十、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貴股東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106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6年5月1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致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戶
東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106)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6年5月18日上午9時30分
地點：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六路10號3樓

股 東 戶 號 :
持 有 股 數 :

第3聯：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於此聯簽章後

216 創意

請貼票

鄉鎮區

路街

緘

111

□

□

□

1

10

10

216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216			
說明事項	一、	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東股利款扣除，欲變更或新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右下方欄位由左方依次填寫後寄回。	原登記匯款帳號								創意					
	二、	未採用匯款及無匯款帳號者將於現金股利派發日以御禮郵寄支票等發。(其中掛號郵費及支票處理費合計29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現金股利不同意匯入原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106年股東常會前填妥新銀行帳號並加蓋印鑑寄回中國信託代理部更正，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免寄回。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第2聯：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第3聯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216)	創意
一、茲委託(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6年5月1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1) 承認(2) 反對(3) 棄權 2. 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 (1) 承認(2) 反對(3) 棄權 3. 核准本公司內部規章「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1) 贊成(2) 反對(3) 棄權 4. 全面改選董事九名(含五名獨立董事)。 5. 核准解除董事就業禁止限制之議案: (1) 贊成(2) 反對(3) 棄權 6.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